

证券代码：300254

证券简称：仟源医药

公告编号：2016-090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星期四）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会议现场召开时间：2016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2:30

会议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1月23日-2016年11月24日。其中，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23日15:00至2016年11月24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表决方式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11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一定是公司的股东（见附件）。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地点：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大街 53 号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

2.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5 认购方式；

2.6 发行数量；

2.7 限售期；

2.8 募集资金投向；

2.9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上市地点；

2.11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6. 关于《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 关于签订《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9. 关于签订《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西藏泓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防范措施》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分别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其中的议案 2、议案 3、议案 12 需要特别决议；议案 2、议案 3、议案 4、议案 5、议案 7、议案 9、议案 12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详细内容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16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登记地点：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大街 53 号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2. 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

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 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 2016 年 11 月 21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 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大街 53 号,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邮政编码: 03701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参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 薛媛媛 张莉静; 联系电话: 0352-6116426 传真: 0352-6116452
通讯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湖滨大街 53 号, 证券部
邮政编码: 03701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 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 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 2016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5254。

2、投票简称：“仟源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11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在投票当日，“仟源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2有多个需表决子议案，2.00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2，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见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	2.00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
2.3	发行对象	2.03

2.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4
2.5	认购方式	2.05
2.6	发行数量	2.06
2.7	限售期	2.07
2.8	募集资金投向	2.08
2.9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2.10	上市地点	2.10
2.11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2.11
议案3	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签订《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签订《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西藏泓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防范措施》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2.00
议案13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委托数量”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 股
----	-----

(5)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7)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3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1月2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的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处理。

附件二：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			
2.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5	认购方式			
2.6	发行数量			
2.7	限售期			
2.8	募集资金投向			
2.9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上市地点			
2.11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6	关于《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	关于签订《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9	关于签订《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西藏泓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防范措施》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说明：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委托人：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年 月 日

附注：

- 1、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4、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